

渭南市富平县人民法院

2018 年部门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说明

1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。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经费”支出 38.14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72.19%，增长原因是各类审理案件逐年递增办案成本增大。较预算无增减变化，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支出执行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共 0 批，0 人次，支出 0 万元，较预算无增减变化；保有车辆 21 台，购置车辆 0 台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.46 万元，较预算无增减变化；公务接待 22 批次、58 人，支出 5.68 万元，较预算无增减变化。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变化，其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；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2.46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长 51.26%，增长原因是大部分公务用车破损、车辆年久老化导致维修维护费增大。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公务接待 22 批次，58 人次，支出 5.68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加 4.99 万元，增长主要原因是红色革命教育基地相互交流学习交流，接待任务增加。

2、培训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下降 19.86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外出培训机会减少，通过网络学习减少开支。

3、会议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下降 3.59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电视电话会议较多，现场办会次数减少。

富平县人民法院

2019 年 9 月 3 日

富平法院2018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表

12表

编制部门：富平县人民法院

单位：万元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						会议费	培训费
小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公务接待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	
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
1	2	3	4	5	6	7	8
38.14		5.68	32.46		32.46		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的实际支出。